

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04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。会议于2024年11月08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丽洁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公司监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综合考虑德勤华永的执业情况、审计质量、服务水平及收费等情况，其在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。我们同意聘请德勤华永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6）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1月09日